



飞世尔

NEEQ : 836541

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Fisher New Materials Co., 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 1、2017 年 3 月，公司荣获“2016 年度深圳市龙华区中小微创新百强企业”荣誉称号。
- 2、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 日获得《一种简易吸附金属钪离子制备用于异方性导电膜生产的导电微球的方法》的发明专利证书，专利号 ZL201410553289.X。
- 3、2017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174420158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
- 4、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从深圳市宝安区大浪街道和平西路部九窝鹏华工业园 10 号厂房一楼东整体搬迁至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宁西路 117 号中安研发产业园 B 座 1 楼 C 区。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8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3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0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飞世尔、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安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亚太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会一层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UV 胶	指	无影胶(UV 胶)又称光敏胶、紫外光固化胶,无影胶是一种必须通过紫外线光照射才能固化的一类胶粘剂,它可以作为粘接剂使用,也可作为油漆、涂料、油墨等的胶料使用。UV 是英文 Ultraviolet Rays 的缩写,即紫外光线。
异方性导电膜 (ACF)	指	广泛应用于平板显示元器件微电路之间的连接,如 COG(Chip-On-Glass),FOG(FPC-on-Glass),FOF(FPC-on-Film)等。连接部分有良好的导通性,绝缘性,高强度粘合力,以及优良的耐候性等优点。 FPC 为柔性线路板。
高分子材料	指	也称为聚合物材料,是以高分子化合物为基体,再配有其他添加剂(助剂)所构成的材料。
PI	指	聚酰亚胺(Polyimide),缩写为 PI,是主链含有酰亚氨基团的聚合物。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呈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庆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庆云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异方性导电膜、UV 胶、环保清洗剂等微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异方性导电膜的发展潜力很大,但国内市场主要被日立等外资企业占据,公司在该细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较低;公司目前的主要收入来自于环保清洗剂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在 UV 胶、环保清洗剂领域占据较大市场份额,具有技术优势,但市场竞争充分,面临过度竞争的风险;公司在环氧边框胶、聚酰亚胺取向剂领域竞争压力较小,目前公司在该领域具有显著的领先优势。总体而言,虽然公司经过长时间的经营积累了一定的品牌、技术、品质等竞争优势,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的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增强公司品牌竞争力,将有可能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公司存在由于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业绩下滑风险。
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是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 8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享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

	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同时,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若发生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环保风险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适用的环保相关规定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家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2008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广东省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产品异方性导电膜、UV 胶、环保清洗剂均取得环保部门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批复》,所排放的污水、废气、噪声经检测均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批复》的要求。但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对环保要求较高,不排除未来公司因环保达不到要求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离职风险	研发优势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所在,公司现有 27 名研发人员,占公司现有员工总数的 39.7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肖仁亮、刘呈贵、戚仁宏、许华兵等,以上核心技术人员均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学历、工作背景或研究背景。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正式劳动合同,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向少华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离职,向少华的离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没有产生不利影响,但不排除未来因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影响公司研发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Fisher New Materials Co., Ltd./ Fisher
证券简称	飞世尔
证券代码	836541
法定代表人	刘呈贵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宁西路 117 号中安研发产业园 B 座 1 楼 C 区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	尹蕾
职务	总经办主任、信息披露负责人
电话	0755-29675676
传真	0755-29675676
电子邮箱	yinlei@fisher-hk.com
公司网址	www.fisher-hk.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宁西路 117 号中安研发产业园 B 座 1 楼 C 区 518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9 年 7 月 8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4 月 1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C266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C2669 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异方性导电膜、UV 胶、环保清洗剂等微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6,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	肖仁亮、刘呈贵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164705	否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宁西路 117 号中安研发产业园 B 座 1 楼 C 区	是
注册资本	26,000,000.00	否
-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温安林, 吴平权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六、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2018 年 1 月 15 日起，公司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统一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9,369,715.68	37,410,886.39	5.24%
毛利率%	41.61%	43.6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10,891.34	3,916,283.72	48.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98,544.32	779,130.59	22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03%	11.3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17%	2.26%	-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15	46.67%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7,638,590.07	66,323,411.71	1.98%
负债总计	16,449,127.99	20,944,840.97	-21.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189,462.08	45,378,570.74	12.8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7	1.75	12.5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07%	15.2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4.32%	31.58%	-
流动比率	2.96%	2.26%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1,982.36	-6,147,196.88	134.84%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2%	2.08%	-
存货周转率	4.24%	4.67%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8%	-4.4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24%	-13.12%	-
净利润增长率%	48.38%	-26.30%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6,000,000	26,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51,778.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461.9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900,240.21
所得税影响数	587,893.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12,347.02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创立于 1999 年的深圳飞世尔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异方性导电膜、UV 胶、环保清洗剂等微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多年来公司致力于平板显示领域微电子新材料的研究与开发，公司在微电子材料市场占有领先地位，拥有深天马、信利、比亚迪等长期稳定的高端客户群。

公司是深圳市首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中心的依托单位。公司一直坚持“客户至上、正直诚信、开放创新、团队合作”的核心价值观，已成功开发出应用于 TFT、LCD、TP 等领域的异方性导电材料（主要包括 ACF 等产品）、表面技术材料（主要包括环保清洗剂等产品）、高分子材料（主要包括 UV 胶、边框胶和 PI 胶等产品）等系列化产品，打破了国外产品和技术垄断，实现了微电子材料的国产化。公司一直重视科研创新和知识产权保护，现拥有国内外授权专利 2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同时，公司还申请了 14 项专利，处于受理阶段，为公司的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公司的商业模式整合了强大的研发能力、可靠的质量控制体系以及成熟的销售网络，保障公司在国内相关产品技术领域处于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的盈利主要来自于环保清洗产品销售所产生的销售利润，凭借先进的技术、过硬的质量，公司已经在环保清洗行业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其次，公司积极研发、生产和销售 UV 胶、边框胶及 PI 胶等高分子材料产品和异方性导电膜（ACF）等产品。公司销售收入稳定增长，同时严格控制成本，取得了一定的利润空间。

在采购模式方面，公司采购主要由计划采购部负责，采取按需采购、“以销定采”的模式。通过“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以及公司各部门之间的良好配合，公司能够有效地降低库存成本。公司在选择供应商的过程中具有完全的自主性，不存在对供应商的依赖。目前，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在生产模式方面，公司生产主要由生产部负责，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生产部门根据市场销售状况，并结合库存情况、公司生产能力等因素制定生产计划，下达生产制造单、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协调各部门保证按期保质完成生产任务。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会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对现有产品进行优化升级，同时根据市场发展趋势，研发新产品。

在销售模式方面，公司销售主要由市场部负责，市场部下辖深圳市场、厦门市场和昆山市场，采取直销的模式。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直接面对下游客户销售）可以节约运行成本，并能够有效收集市场信息、抢占市场份额，给终端客户提供最快捷有效的技术服务。公司未来将增加对销售业务代表的培训，提高他们的能力，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

在研发模式方面，公司的研发主要由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中心负责，工程中心是经深圳市政府批准成立，依托于本公司的市级科研机构，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实行产学研相结合、研发与生产并重的集成创新模式，有利于企业提高科技创新起点，缩短产品开发周期，保证新产品的质量，促进校企合作，形成科研型中小企业在细分市场可持续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为实现长期发展与目标，加强成长性，提升核心竞争优势，强化管理水平，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市场客户关系、科研生产模式、质量控制、内控制度和行政管理等体系，加大新产品的开发投入，增强了技术研发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36.97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的 3,741.09 万元，增长 5.24%；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1.09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的 391.63 万元，增长 48.38%。净利润增长原因主要在于营业收入增加及成本方面的控制，2017 年较 2016 年营业收入增加 195.89 万元、营业总成本（含费用）减少 72.66 万元；同时，2017 年公司其他收益及营业外收入较 2016 年增加 22.8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产品或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行业情况

在工业清洗剂领域，预计未来 10 年，随着我国工业清洗剂行业的发展壮大，以及社会绿色环保生产化的趋势，工业清洗仍将以高于我国 GDP 增长的速度增长。我国工业清洗剂行业存在着巨大的市场利润和商业空间，巨大的市场需求和丰厚的利润将刺激我国工业清洗剂行业的发展。飞世尔公司是我国国内最早涉足精密清洗领域的企业之一，目前公司的主要盈利来自于环保清洗产品销售所产生的销售利润，凭借先进的技术、过硬的质量，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在环保清洗行业的市场份额。

在导电材料领域，如今电子产品正朝着便携式、小型化、网络化和多媒体化方向发展，这种市场需

求对电路组装技术提出了相应的要求，单位体积信息量的提高（高密度）和单位时间处理速度的提高（高速化）成为促进微电子封装技术发展的重要因素。微电子产品“轻、薄、短、小”化和电路的大规模集成化，使得传统的锡焊封装材料和技术已无法满足电子产品的高速发展需求。在这样的情况下，异方性导电封装材料和技术应运而生。它的出现彻底打破了传统封装材料和工艺的局限性，完全满足了现代大规模集成电路微电子的封装要求。根据行业分析，目前 ACF 产品国内市场规模超 100.00 亿人民币/年，潜力巨大，但长期被索尼、日立等外国公司垄断。飞世尔公司多年来致力于 ACF 研发和产业化，已基本形成从导电微球到 ACF 制造全产业链研发和生产能力，产品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

（三）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916,387.32	8.75%	6,460,704.23	9.74%	-8.43%
应收账款	16,292,836.13	24.09%	19,175,274.95	28.91%	-15.03%
存货	6,359,838.76	9.40%	4,476,209.10	6.75%	42.08%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16,710,174.22	24.71%	18,078,759.75	27.26%	7.57%
短期借款		-		-	-
其他应付款	-	9.03%	-	21.31%	-56.78%
长期借款		-		-	-
其他流动资产	7,500,000.00	11.09%	6,500,000.00	9.80%	15.38%
资产总计	67,638,590.07	100.00%	66,323,411.71	100.00%	1.9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17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6,359,838.76 元，较 2016 年末的 4,476,209.10 元增加了 1,883,629.66 元，增幅为 42.08%。公司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随着生产规模增加，采购备货加强，原材料和产成品余额均有所增加。

（2）2017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6,109,199.29 元，较 2016 年末的 14,135,603.75 元减少了 8,026,404.46 元，减幅为 56.78%。公司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是因为归还了对董事长肖仁亮的往来款，公司对董事长肖仁亮其他应付余额由 2016 年末的 1,250 万元减少至本期末的 251 万元。

2. 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
--	----	------	-------

项目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9,369,715.68	-	37,410,886.39	-	5.24%
营业成本	22,986,103.83	58.39%	21,078,123.84	56.34%	9.05%
毛利率	41.61%	-	43.66%	-	-
管理费用	10,685,664.14	27.14%	11,702,852.90	31.28%	-8.69%
销售费用	3,762,028.27	9.56%	3,198,354.31	8.55%	17.62%
财务费用	-24,839.11	-0.06%	-68,175.61	-0.18%	-
营业利润	5,625,170.38	14.29%	107,088.17	0.29%	5,152.84%
营业外收入	1,249,621.23	3.17%	3,690,768.39	9.87%	-66.14%
营业外支出	19,047.69	0.05%	-	0.00%	-
净利润	5,810,891.34	14.76%	3,916,283.72	10.47%	48.3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5,625,170.38 元，较 2016 年的 107,088.17 元增加了 5,518,082.21 元，增幅为 5,152.84%。营业利润是营业收入与营业总成本综合作用的结果，一方面公司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增长了 5.24%，且由于转账准备转回，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大幅下降；另一方面，由于会计政策调整，2017 年政府补助 2,669,666.67 元收入计入其他收益，进一步导致营业利润增加。

（2）2017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为 1,249,621.23 元，较去年减少了 2,441,147.16 元，减幅为 66.14%，主要原因是会计政策调整，2017 年政府补助 2,669,666.67 元收入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3）2017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5,810,891.34 元较去年的 3,916,283.72 元增加了 1,894,607.62 元，增幅为 48.38%，主要因为公司毛利率进一步提高，同时随着管理水平的提升，管理费用等较去年出现了降低。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9,369,715.68	37,410,886.39	5.24%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22,986,103.83	21,078,123.84	9.05%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环保清洗剂	28,397,122.08	72.13%	26,150,540.64	69.90%
UV 胶	4,067,320.27	10.33%	5,213,839.26	13.94%
边框胶	5,848,598.19	14.86%	5,078,921.05	13.58%
聚酰亚胺树脂	537,283.70	1.36%	550,277.76	1.47%
异方性导电膜	86,442.73	0.22%	409,905.97	1.10%

其他	432,948.71	1.10%	7,401.71	0.02%
合计	39,369,715.68		37,410,886.39	

按区域分类分析：

√ 不适用

公司产品销售区域相对集中，无需进行区域比较分析。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信利国际有限公司	6,219,520.51	15.80%	否
2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9,572.68	4.62%	否
3	江西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81,454.25	4.02%	否
4	深圳市运天戈科技有限公司	1,395,064.11	3.54%	否
5	友达光电(厦门)有限公司	1,331,360.00	3.38%	否
合计		12,346,971.55	31.3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碧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2,668,185.87	14.03%	否
2	广州市吉华化工有限公司	2,312,896.51	12.16%	否
3	深圳市明卓化工有限公司	2,026,534.39	10.66%	否
4	广州市祺华贸易有限公司	1,666,616.25	8.76%	否
5	广州埃森化工有限公司	856,531.68	4.50%	否
合计		9,530,764.70	50.1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1,982.36	-6,147,196.88	134.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6,299.27	-7,245,456.63	62.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00,000.00	-100.00%

现金流量分析：

(1)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41,982.36 元，较去年的-6,147,196.88 元实现了现金净流入，主要因为 2017 年公司收入规模进一步扩大，并且加强了收款管理，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达到 4,456.23 万元，较去年大幅增加。

(2)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86,299.27 元，较去年的-7,245,456.63 元相比，现金净流出减少，主要因为公司本期收回了部分对外投资所致。

(3) 本期公司未进行与筹资有关的活动。

（四）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公司持有惠州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惠州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07 月 29 日设立，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0 日将其收购，使之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中心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上述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未达到 10%以上。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2017 年，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采用不定期购买以及赎回的方式，实现理财收益 16,3484.55 元。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不适用

（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1）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前期会计数据调整。

（2）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前期会计数据调整。

（3）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前期会计数据调整。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七）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2017年7月20日，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中心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本期将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中心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近几年的良好发展带动了当地经济的繁荣，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环保生产，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实现纳税389.6万元，对国家税收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等机构均完全分开，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结构、销售渠道未发生重大不利影响；管理层、销售骨干、技术研发人员稳定；公司的行业地位或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在研发创新方面，主要由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中心负责，该工程中心是经深圳市政府批准成立，依托于本公司的市级科研机构。工程中心拥有一支由教授、博士和硕士等专业人才组成的科研团队，并聘请“千人计划”专家为工程中心学术委员会主任，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技术保障。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始终坚持创新、诚信、专业和共赢的经营理念，不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特别是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挂牌规则进一步修订完善了相关制度，发挥三会一层的作用，提升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综上，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仍具有较强的盈利性和持续增长性，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较好。

四、未来展望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异方性导电膜、UV胶、环保清洗剂等微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异方性导电膜的发展潜力很大，但国内市场主要被日立等外资企业占据，公司在该细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较低；公司目前的主要收入来自于环保清洗剂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在UV胶、环保清洗剂领域占

据较大市场份额，具有技术优势，但市场竞争充分，面临过度竞争的风险；公司在环氧边框胶、聚酰亚胺取向剂领域竞争压力较小，目前公司在该领域具有显著的领先优势。总体而言，虽然公司经过长时间的经营积累了一定的品牌、技术、品质等竞争优势，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的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增强公司品牌竞争力，将有可能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公司存在由于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对策：通过持续的产品研发和成本控制，不断提高公司产品高性能和高价值，形成产品核心竞争力；通过不断提高公司营销能力和服务水平，提高客户满意度，吸引更多的市场客户，使公司在竞争不断加剧的市场之中立于不败之地。注重对重点客户的维护和潜在客户的培育，建立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以优质的服务吸引客户。深入研究市场需求，开发高附加值的创新产品，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是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 8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享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同时，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若发生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关注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最新政策动向，同时，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强新产品开发、现有产品的持续性研发和市场推广，通过丰富产品多样化和加大营销能力功能性防范税收政策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

三、环保风险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适用的环保相关规定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家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2008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广东省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产品异方性导电膜、UV 胶、环保清洗剂均取得环保部门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批复》，所排放的污水、废气、噪声经检测均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批复》的要求。但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对环保要求较高，不排除未来公司因环保达不到要求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

的风险。

公司对策：一方面严格遵守各类环保政策，依法经营，另一方面加强公司在环保领域的投入和技术改造，并同时做好子公司惠州飞世尔的生产基地建设以及各类环保资质的申报和落实。

四、核心技术人员离职风险

研发优势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所在，公司现有 27 名研发人员，占公司现有员工总数的 39.7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肖仁亮、刘呈贵、戚仁宏、许华兵等，以上核心技术人员均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学历、工作背景或研究背景。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正式劳动合同，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向少华因个人原因离职，向少华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但不排除未来因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影响公司研发的风险。

公司对策：加强团队建设，一方面提升现有技术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工资待遇，另一方面积极引进新的人才，形成人才梯度。此外，公司将积极推进员工激励和员工持股，保证核心人员的稳定和发展。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无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无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无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否	无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无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无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无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无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否	无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否	无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500,000.00	28,370.07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500,000.00	-
总计	1,000,000.00	28,370.07

备注 1：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该议案，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

备注 2：2018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对本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1、投资设立子公司

2017年7月20日，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截至目前，该注册资本尚未实缴。

2018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子公司的成立，有利于公司整合优质资源，更好、更快地形成创新成果。该子公司从设立至正常运营期间，租赁厂房、采购研发设备并安装，同时考虑到新材料企业的产品资质认证、审计和产品注册、转移等事项，预计将需要2-3年的时间才能取得研发成果，实现成果转化和销售。在运营初期，该子公司若出现经营亏损，飞世尔作为全资股东，将按股权比例承担100%的经营损失。

（九）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为保证公司控制权的持续、稳定，2015年10月28日，肖仁亮与刘呈贵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明确了两方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协议约定两方在重大决策中保持高度一致，并相互承诺在各自履行股东职责的过程中，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且自始实施一致行动（特殊情况下，如果双方在公司经营管理等事项上难以达成一致意见，则以投票时持有公司股份最多的一方的意思为准）。

2、2015年10月28日，公司各自然人股东出具《承诺函》，承诺同意按照有关税务主管机关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由公司代扣代缴公司整体变更时涉及的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如因有关税务主管机关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补缴或被追缴整体变更时全体自然人股东以净资产折股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或因公司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受到有关税务主管机关罚款或遭到其他损失，将按照整体变更时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承担补缴（被追缴）的上述个人所得税款、其他相关费用、公司受到的罚款及公司的其他损失。

3、公司实际控制人肖仁亮、刘呈贵出具承诺：对因未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遭受相关部门追缴或处罚所造成的损失，由实际控制人承担。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000,000	23.08%	-	6,000,000	23.0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00	76.92%	-	20,000,000	76.9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080,000	61.84%	-	16,080,000	61.84%
	董事、监事、高管	2,440,000	9.38%	-	2,440,000	9.38%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6,000,000	-	0	2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二）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肖仁亮	8,480,000	-	8,480,000	32.62%	8,480,000	-
2	刘呈贵	7,600,000	-	7,600,000	29.23%	7,600,000	-
3	肖珺	2,000,000	-	2,000,000	7.69%	2,000,000	-
4	肖仁新	560,000	-	560,000	2.15%	560,000	-
5	深圳前海飞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	-	6,000,000	23.08%	-	6,000,000
合计		24,640,000	0	24,640,000	94.77%	18,640,000	6,00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肖仁亮与肖珺，系父子关系；肖仁亮与肖仁新系兄弟关系；董事肖珺是深圳前海飞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无控股股东。说明如下：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理由如下：根据最新《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报告期内，肖仁亮直接持有公司 848.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2.6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刘呈贵直接持有公司 76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23%，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肖仁亮与刘呈贵持股比例接近，但均不足以单独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七个股东单独持股比例均不足百分之五十，且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也不能实际控制公司，均不具备控股股东身份，因此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股东肖仁亮直接持有公司 848.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2.62%，刘呈贵直接持有公司 76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23%。为保证公司控制权的持续、稳定，2015 年 10 月 28 日，肖仁亮与刘呈贵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明确了两方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协议约定两方在重大决策中保持高度一致，并相互承诺在各自履行股东职责的过程中，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且自始实施一致行动（特殊情况下，如果双方在公司经营管理等事项上难以达成一致意见，则以投票时持有公司股份最多的一方的意思为准）。鉴于肖仁亮与刘呈贵合计直接持有飞世尔 61.85%股份，且二人通过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一致行动关系，可认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肖仁亮，男，195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5 年 9 月至 1978 年 8 月，就读于湖北大学化学系；1978 年 8 月至 1988 年 11 月，工作于湖北咸宁师专，任助教、讲师；1988 年 11 月至 1994 年 11 月，工作于武汉纺织工学院，任纺化系讲师、副教授；1994 年 11 月至 1994 年 12 月，工作于深圳国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管理干部；1995 年 1 月至 1999 年 6 月，工作于深圳市天问化工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1999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创办并工作于深圳市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任董事、董事长。2015 年 10 月至今，任飞世尔董事长，任期三年。

刘呈贵，男，1964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1 年 9 月至 1985 年 7 月，就读于北京师范大学物理系；1985 年 7 月至 1988 年 9 月，工作于湖北长江大学，任

教师、讲师；1988年9月至1991年3月，就读于清华大学；1991年3月至1995年3月，工作于湖北长江大学，任讲师；1995年3月至2000年3月，工作于汕头超声显示器有限公司，任工程师、主管；2000年3月至2015年10月，工作于深圳市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飞世尔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 不适用

（一）债券违约情况：

√ 不适用

（二）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 不适用

（一）违约情况：

√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0.00	0.00

2018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保证公司经营的稳定及可持续发展，使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的股本总额26,000,000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的全体在册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2,600,000元人民币（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计算结果为准。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肖仁亮	董事长	男	62	本科	2015年10月至2018年10月	是
刘呈贵	董事/总经理	男	54	硕士	2015年10月至2018年10月	是
肖珺	董事	男	35	本科	2015年10月至2018年10月	否
龚火烘	董事	男	50	本科	2015年10月至2018年10月	是
钟平洪	董事	男	53	本科	2017年10月至2018年10月	是
赵昌后	监事会主席	男	64	本科	2015年10月至2018年10月	是
刘呈强	监事	男	50	高中	2015年10月至2018年10月	是
王晚苏	监事	女	44	本科	2015年10月至2018年10月	是
刘庆云	财务负责人	女	41	本科	2015年10月至2018年10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1）董事肖珺与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肖仁亮，系父子关系；

（2）监事刘呈强与董事/实际控制人刘呈贵，系兄弟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备注：2017年5月17日，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少华辞职，公司指定总经办负

责人尹蕾担任董事会信息披露负责人职责。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肖仁亮	董事长	8,480,000	-	8,480,000	32.62%	-
刘呈贵	董事/总经理	7,600,000	-	7,600,000	29.23%	-
肖珺	董事	2,000,000	-	2,000,000	7.69%	-
龚火烘	董事	-	-	-	-	-
钟平洪	董事	-	-	-	-	-
赵昌后	监事会主席	-	-	-	-	-
刘呈强	监事	440,000	-	440,000	1.69%	-
王晚苏	监事	-	-	-	-	-
刘庆云	财务负责人	-	-	-	-	-
合计	-	18,520,000	0	18,520,000	71.23%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向少华	董事、信息披露人、副总经理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关职务，另谋发展。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钟平洪，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1988 年-1996 年，担任南昌橡胶二厂科长；1997 年-2010 年，就职于信利半导体有限公司，任研发中心高级经理；2011 年-2012 年，就职于飞优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开发总监；2015 年至今，任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高级经理；2017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一年。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8	12
生产人员	26	17
销售人员	7	8

科技人员	29	27
财务人员	5	4
员工总计	75	6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0
硕士	3	4
本科	18	15
专科	19	15
专科以下	34	34
员工总计	75	6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

报告期内，人员整体情况基本与上年持平，核心团队比较稳定，公司高层管理队伍进一步充实、壮大。

2、人才引进与招聘

报告期内，通过社会招聘、应届毕业生人才引进等多方面措施吸引了符合企业长远利益、适合企业用人政策的人才，一方面补充了企业成长需要的新鲜血液、推动了企业内部的优胜劣汰，另一方面也巩固、增强了公司的技术团队和管理队伍，从而为企业持久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

2、薪酬政策

本公司雇员之薪酬包括薪金、津贴等，同时依据相关法规，本公司参与相关政府机构推行的社会保险计划，根据该计划，本公司按照雇员的月薪一定比例缴纳雇员的社会保险。

3、员工培训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5、离退休人员费用

公司不存在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不适用

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无变化，公司未认定核心员工。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包含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已履行规定程序。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不适用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	---------	----------------

	开的次数	
董事会	2	1. 2017 年 4 月 17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 2017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联方占用资金说明的议案》、《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关于追认 2016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17 年 8 月 16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	2	1. 2017 年 4 月 17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 2017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联方占用资金说明的议案》、《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 2. 2017 年 8 月 16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1	2017 年 6 月 9 日, 公司召开了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监事工作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 2017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联方占用资金说明的议案》、《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关于追认 2016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切实维护股东权益。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工作，出台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确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低耗原则、互动沟通原则等，公司通过以下渠道和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

- 1、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
- 2、股东大会；
- 3、一对一沟通；
- 4、电话咨询；
- 5、战略发布会、媒体或其他宣传资料；
- 6、现场参观；

公司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使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的效率，降低沟通的成本。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

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已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 B 审字(2018)099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温安林, 吴平权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亚会 B 审字（2018）0991 号

审计报告

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 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世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飞世尔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飞世尔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飞世尔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

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飞世尔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飞世尔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飞世尔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飞世尔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飞世尔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飞世尔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温安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平权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号六 1	5,916,387.32	6,460,704.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号六 2	5,537,605.24	3,858,882.79
应收账款	注释号六 3	16,292,836.13	19,175,274.95
预付款项	注释号六 4	618,385.32	141,250.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号六 5	352,349.22	1,004,991.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号六 6	6,359,838.76	4,476,209.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号六 7	7,500,000.00	6,5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2,577,401.99	41,617,312.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号六 8	16,710,174.22	18,078,759.7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号六 9	3,322,172.45	3,412,552.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号六 10	3,606,227.75	2,290,49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号六 11	912,218.66	924,29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0,39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61,188.08	24,706,099.07
资产总计		67,638,590.07	66,323,411.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号六 12	5,004,417.69	2,727,087.16
预收款项	注释号六 13	4,130.00	13,046.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号六 14	1,373,775.20	505,050.30
应交税费	注释号六 15	1,899,293.31	1,286,074.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注释号六 16	6,109,199.29	14,135,603.7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390,815.49	18,666,861.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号六 17	2,058,312.50	2,277,979.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58,312.50	2,277,979.17
负债合计		16,449,127.99	20,944,840.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号六 18	26,000,000.00	2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号六 19	12,165,783.51	12,165,783.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号六 20	1,666,390.32	1,069,975.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号六 21	11,357,288.25	6,142,812.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189,462.08	45,378,570.7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总计		51,189,462.08	45,378,570.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638,590.07	66,323,411.71

法定代表人：刘呈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庆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庆云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08,116.96	6,208,375.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37,605.24	3,858,882.79
应收账款	注释号十六 1	15,709,927.52	19,164,558.95
预付款项		540,655.01	126,250.0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号十六 2	11,512,969.27	1,357,204.22
存货		5,781,963.23	4,476,209.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00,000.00	6,5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2,391,237.23	41,691,480.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号十六 3	5,500,000.00	5,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42,998.31	6,778,907.6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15,718.09	1,052,428.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3,556.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386.54	258,666.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0,39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81,054.74	13,590,002.13
资产总计		66,072,291.97	55,281,482.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28,848.53	2,721,329.61
预收款项		4,130.00	13,046.00
应付职工薪酬		1,370,075.20	499,050.30
应交税费		1,899,175.87	1,286,074.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99,199.29	1,635,603.75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201,428.89	6,155,104.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58,312.50	2,277,979.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58,312.50	2,277,979.17
负债合计		13,259,741.39	8,433,083.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000,000.00	2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65,783.51	12,165,783.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66,390.32	1,069,975.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80,376.75	7,612,640.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812,550.58	46,848,399.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072,291.97	55,281,482.85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号六 22	39,369,715.68	37,410,886.39
其中：营业收入		39,369,715.68	37,410,886.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577,696.52	37,304,310.57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号六 22	22,986,103.83	21,078,123.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号六 23	444,022.61	415,067.33
销售费用	注释号六 24	3,762,028.27	3,198,354.31
管理费用	注释号六 25	10,685,664.14	11,702,852.90
财务费用	注释号六 26	-24,839.11	-68,175.61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号六 27	-1,275,283.22	978,087.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号六 28	163,484.55	512.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注释号六 29	2,669,666.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25,170.38	107,088.17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号六 30	1,249,621.23	3,690,768.39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号六 31	19,047.69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55,743.92	3,797,856.56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号六 32	1,044,852.58	-118,427.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10,891.34	3,916,283.7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810,891.34	3,916,283.72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810,891.34	3,916,283.7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5,810,891.34	3,916,283.72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10,891.34	3,916,283.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10,891.34	3,916,283.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10,891.34	3,916,283.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2	0.15

法定代表人：刘呈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庆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庆云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号十六 4	38,833,657.57	37,399,934.94
减：营业成本	注释号十六 4	22,612,468.32	21,072,366.29
税金及附加		352,550.18	359,735.34
销售费用		3,740,906.69	3,198,354.31
管理费用		9,392,621.02	10,216,771.73
财务费用		-26,491.20	-69,845.92
资产减值损失		-201,864.73	555,877.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484.55	512.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669,666.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96,618.51	2,067,188.32
加：营业外收入		1,249,621.23	3,690,439.84
减：营业外支出		19,032.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27,206.86	5,757,628.16
减：所得税费用		1,063,055.71	371,515.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64,151.15	5,386,112.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5,964,151.15	5,386,112.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64,151.15	5,386,112.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	0.21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587,218.95	36,520,141.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号六 33	4,400,956.01	4,371,68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88,174.96	40,891,829.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55,979.94	17,890,959.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20,056.39	6,775,903.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5,312.49	4,216,68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号六 34	18,204,843.78	18,155,47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46,192.60	47,039,02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号六 35	2,141,982.36	-6,147,196.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3,484.55	512.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63,484.55	500,512.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9,783.82	745,968.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500,000.00	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49,783.82	7,745,968.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6,299.27	-7,245,456.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4,316.91	-9,392,653.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60,704.23	15,853,357.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6,387.32	6,460,704.23

法定代表人：刘呈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庆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庆云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562,338.95	36,520,141.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0,191.10	4,171,37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52,530.05	40,691,515.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40,974.94	17,890,959.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41,545.09	6,699,703.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03,337.20	4,133,688.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80,632.24	18,170,53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66,489.47	46,894,88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号十六 5	2,286,040.58	-6,203,372.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3,484.55	512.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63,484.55	500,512.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9,783.82	745,968.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500,000.00	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49,783.82	7,745,968.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6,299.27	-7,245,456.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258.69	-9,448,829.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08,375.65	15,657,205.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08,116.96	6,208,375.6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12,165,783.51				1,069,975.20		6,142,812.03		45,378,570.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00,000.00				12,165,783.51				1,069,975.20		6,142,812.03		45,378,570.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596,415.12		5,214,476.22		5,810,891.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10,891.34		5,810,891.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6,415.12		-596,415.12		
1. 提取盈余公积									596,415.12		-596,415.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12,165,783.51				1,666,390.32		11,357,288.25	51,189,462.0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9,165,783.51				531,363.96		2,765,139.55		32,462,287.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9,165,783.51				531,363.96		2,765,139.55		32,462,287.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3,000,000.00				538,611.24		3,377,672.48		12,916,283.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16,283.72		3,916,283.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3,000,000.00								9,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				3,000,000.00								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8,611.24		-538,611.24			
1. 提取盈余公积								538,611.24		-538,611.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				12,165,783.51			1,069,975.20		6,142,812.03			45,378,570.74

法定代表人：刘呈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庆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庆云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12,165,783.51				1,069,975.20		7,612,640.72	46,848,399.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00,000.00				12,165,783.51				1,069,975.20		7,612,640.72	46,848,399.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6,415.12		5,367,736.03	5,964,151.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64,151.15	5,964,151.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6,415.12		-596,415.12	
1. 提取盈余公积									596,415.12		-596,415.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12,165,783.51			1,666,390.32		12,980,376.75	52,812,550.5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9,165,783.51				531,363.96		2,765,139.55	32,462,287.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9,165,783.51				531,363.96		2,765,139.55	32,462,287.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3,000,000.00				538,611.24		4,847,501.17	14,386,112.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86,112.41	5,386,112.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3,000,000.00							9,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				3,000,000.00							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8,611.24		-538,611.24		
1. 提取盈余公积								538,611.24		-538,611.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12,165,783.51			1,069,975.20		7,612,640.72		46,848,399.43

财务报表附注

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设立

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深圳市飞世尔生化有限公司。系由股东肖珺、刘呈强、邱贵宝、肖仁敏、肖仁新、刘呈贵和肖仁亮共同出资，于 1999 年 7 月 8 日成立。经过历次变更后，2017 年 11 月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164705，注册资本 2,600.00 万元，法人代表刘呈贵。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宁西路 117 号中安研发产业园 B 座 1 楼 C 区。公司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异方性导电膜、UV 胶、环保清洗剂、电子产品、微电子材料、化学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以上项目均不含易燃、易爆、剧毒化学危险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更改为现名。2016 年 2 月 2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6]1576 号文件关于同意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证券简称：飞世尔，证券代码：836541。

（二）公司历史沿革

（1）1999 年 7 月 8 日设立

深圳市飞世尔生化有限公司系由肖仁亮和肖仁新共同出资，于 1999 年 7 月 8 日成立，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2027143。1999 年 6 月 15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公司名称为“深圳市飞世尔科技有限公司”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1999 年 6 月 25 日申请变更名称为“深圳市飞世尔生化有限公司”，取得《企业名称预先核准变更通知书》。法人代表肖仁亮。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肖仁亮出资 25.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51%，肖仁新出资 24.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49%，设立资本出资 50.00 万元已经深圳正理会

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验字（1999）第 14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农轩路农科中心生物农中试厂 103 号。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环保清洗剂（不含限制项目）。

(2)2003 年 8 月 13 日变更

2003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肖仁新将其占该公司 4%的股权以人民币 2.00 万元转让给肖仁亮，将其所占公司 35%的股权以人民币 17.50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刘呈贵，将其所占公司 2%的股权以人民币 1.00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肖珺。股权转让后，股东肖仁亮出资 27.50 万元，出资比例 55%；股东肖仁新出资 4.00 万元，出资比例 8%；新增股东刘呈贵出资 17.50 万元，出资比例 35%；新增股东肖珺出资 1.00 万元，出资比例 2%。以上股权转让已经深圳市福田区公证处公证，取得（2003）深福证字第 2376 号公证书。

同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由肖仁亮、肖仁新、刘呈贵和肖珺出资，增资后肖仁亮累计出资 55.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55%，肖仁新累计出资 35.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5%，刘呈贵累计出资 8.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8%，肖珺累计出资 2.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本次增资已经深圳正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验字（2003）第 660 号”验资报告验证。

同时变更企业名称为：“深圳市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

(3) 2006 年 01 月 20 日变更

2006 年 01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肖仁亮将其占该公司 8%的股权以人民币 8.00 万元转让给肖珺，将其所占公司 2.3%的股权以人民币 2.30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肖仁敏，将其所占公司 2.3%的股权以人民币 2.30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邱贵宝；股东肖仁新将其占该公司 2.2%的股权以人民币 2.20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刘呈强，将其所占公司 3%的股权以人民币 3.00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王胜林；股东刘呈贵将其占该公司 5%的股权以人民币 5.00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王胜林。股权转让后，股东肖仁亮出资 42.40 万元，出资比例 42.40%；股东肖仁新出资 2.80 万元，出资比例 2.80%；股东刘呈贵出资 30.00 万元，出资比例 30.00%；股东肖珺出资 10.00 万元，出资比例 10.00%；新增股东肖仁敏出资 2.30 万元，出资比例 2.30%；新增股东邱贵宝出资 2.30 万元，出资比例 2.30%；新增股东刘呈强出资 2.20 万元，出资比例 2.20%；新增股东王胜林出资 8.00 万元，出资比例 8.00%。以上股权转让已经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见证，取得深高交所见（2006）字第 22 号股权转让见证书。

同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由肖仁亮、肖仁新、刘呈贵、肖珺、肖仁敏、邱贵宝、刘呈强和王胜林出资，增资后肖仁亮累计出资 84.80 万元，出资比例为 42.40%，肖仁新累计出资 5.6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80%，刘呈贵累计出资 6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0.00%，肖珺累计出资 2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0.00%，肖仁敏累计出资 4.6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30%，邱贵宝累计出资 4.6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30%，刘呈强累计出资 4.4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20%，王胜林累计出资 16.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8.00%。本次增资已经深圳正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中内验报字[2006]第 1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4) 2009 年 02 月 19 日变更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变更经营期限为：自 1999 年 7 月 8 日起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变更执照有效期限为：2010 年 9 月 30 日；变更注册号为：440306103846511。

(5) 2009 年 05 月 14 日变更

2009 年 04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肖仁亮将其占该公司 13.8172%的股权以人民币 179.6236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饶宪章；股东刘呈贵将其占该公司 5.0290%的股权以人民币 65.3770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饶宪章；股东肖珺将其占该公司 2.6086%的股权以人民币 33.9118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饶宪章；股东肖仁新将其占该公司 0.4507%的股权以人民币 5.8591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饶宪章；股东肖仁敏将其占该公司 0.3702%的股权以人民币 4.8126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饶宪章；股东邱贵宝将其占该公司 0.3072%的股权以人民币 4.8126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饶宪章；股东刘呈强将其占该公司 0.3541%的股权以人民币 4.6033 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饶宪章。股权转让后，股东肖仁亮出资 57.1656 万元，出资比例 28.5828%；股东肖仁新出资 4.6986 万元，出资比例 2.3493%；股东刘呈贵出资 49.9420 万元，出资比例 24.9710%；股东肖珺出资 14.7828 万元，出资比例 7.3914%；股东肖仁敏出资 3.8596 万元，出资比例 1.9298%；股东邱贵宝出资 3.8596 万元，出资比例 1.9298%；股东刘呈强出资 3.6918 万元，出资比例 1.8459%；股东王胜林出资 16.00 万元，出资比例 8.00%；新增股东饶宪章出资 46.00 万元，出资比例 23.00%。以上股权转让已经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见证，取得深高交所见（2009）字第 03401 号股权转让见证书。

同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由肖仁亮、肖仁新、刘呈贵、肖珺、肖仁敏、邱贵宝、刘呈强、王胜林和饶宪章出资，增资后肖仁亮累计出资 285.828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8.5828%，肖仁新累计出资 23.493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3493%，刘呈贵累计出资 249.71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4.9710%，肖珺累计

出资 73.9140 万元，出资比例为 7.3914%，肖仁敏累计出资 19.298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9298%，邱贵宝累计出资 19.298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9298%，刘呈强累计出资 18.459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8549%，王胜林累计出资 8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8.00%，饶宪章累计出资 23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3.00%。本次增资已经深圳恒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恒平所（内）验字[2009] 85 号”验资报告验证。

(6) 2010 年 04 月 06 日变更

2010 年 03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饶宪章将其占该公司 13.8172% 的股权以人民币 179.6236 万元转让给股东肖仁亮，将其占该公司 5.0290% 的股权以人民币 65.3770 万元转让给股东刘呈贵，将其占该公司 2.6086% 的股权以人民币 33.9118 万元转让给股东肖珺，将其占该公司 0.4507% 的股权以人民币 5.8591 万元转让给股东肖仁新，将其占该公司 0.3702% 的股权以人民币 4.8126 万元转让给股东肖仁敏，将其占该公司 0.3072% 的股权以人民币 4.8126 万元转让给股东邱贵宝，将其占该公司 0.3541% 的股权以人民币 4.6033 万元转让给股东刘呈强。股权转让后，股东肖仁亮出资 424.00 万元，出资比例 42.40%；股东肖仁新出资 28.00 万元，出资比例 2.80%；股东刘呈贵出资 300.00 万元，出资比例 30.00%；股东肖珺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0.00%；股东肖仁敏出资 23.00 万元，出资比例 2.30%；股东邱贵宝出资 23.00 万元，出资比例 2.30%；股东刘呈强出资 22.00 万元，出资比例 2.20%；股东王胜林出资 80.00 万元，出资比例 8.00%。以上股权转让已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见证，取得编号为：JZ20100330007 见证书。

(7) 2010 年 07 月 28 日变更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变更经营期限为：自 1999 年 7 月 8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变更执照有效期限为：2010 年 12 月 31 日。

(8) 2010 年 11 月 30 日变更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变更执照有效期限为：2019 年 09 月 30 日。

(9) 2011 年 10 月 20 日变更

2011 年 09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王胜林将其占该公司 8.00% 的股权以人民币 350.00 万元转让给股东刘呈贵。本次转让后各股东出资及所占比例如下：(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肖仁亮	424.00	424.00	42.40%
肖仁新	28.00	28.00	2.80%
刘呈贵	380.00	380.00	38.00%

肖珺	100.00	100.00	10.00%
肖仁敏	23.00	23.00	2.30%
邱贵宝	23.00	23.00	2.30%
刘呈强	22.00	22.00	2.2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已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见证，取得编号为：JZ20110921038 股权转让见证书。

(10) 2015 年 10 月 27 日变更

根据深圳市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出资人关于公司整体变更的股东会决议和整体变更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整体变更后贵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由深圳市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作为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基准日，以经股东确认后的公司净资产中的 29,165,783.51 元折合成股份 2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股本 20,000,000.00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的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亚会 B 验字（2015）229 号”验资报告审验；2015 年 10 月 27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深圳市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后均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

(11) 2016 年 01 月变更

2016 年 01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00.00 万元，实收资本 2,600.00 万元。由新增股东深圳前海飞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本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及所占比例如下：(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肖仁亮	8,480,000.00	42.40			8,480,000.00	32.62
肖仁新	560,000.00	2.80			560,000.00	2.15
刘呈贵	7,600,000.00	38.00			7,600,000.00	29.23
肖珺	2,000,000.00	10.00			2,000,000.00	7.69
肖仁敏	460,000.00	2.30			460,000.00	1.77
邱贵宝	460,000.00	2.30			460,000.00	1.77
刘呈强	440,000.00	2.20			440,000.00	1.69
深圳前海飞华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00		6,000,000.00	23.08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6,000,000.00		26,000,000.00	100.00

本次增资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亚会 B 验字（2016）0041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会计期间：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即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

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一）“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

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一）“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八）“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一）、（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月初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不同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

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

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

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九）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1）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4）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B、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对股东款项和股东相关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对股东款项和股东相关款项以外的应收款项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公司对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对账龄分析法组合按以下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20%	20%
2 至 3 年	30%	30%
3至5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对关联公司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

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1）存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核算。

①购入的存货，按买价加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运输途中的合理损耗、入库前的挑选整理费和相关税金及其他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②自制的存货，按制造过程中的各项实际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2）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对在产品，按约当产量法进行核算，计算在产品成本。

3、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八）“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

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五）、（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

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应当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3、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2)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4)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6) 固定资产的弃置费用按照现值计算确定入账金额。

(7)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8)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符合：(1) 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内摊销。

5、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估计残值率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	5-10 年	19%-9.5%
运输工具	5%	10 年	9.5%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8 年	19%-11.875%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闲置固定资产：当固定资产不能为本公司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服务时，本公司将列入闲置固定资产管理，闲置固定资产按照在用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6、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四）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结转为产成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售价冲减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

提的折旧额。

4、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

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的摊销（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与前期估计不同时，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4、研究开发费用核算方法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本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每个会计期间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长期减值准备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九）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预计负债确认原则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最佳估计数的确定应当分别以下两种情况处理：

2、预计负债最佳估计数的确认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者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则按如下方法确定最佳估计数：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当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按

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已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3）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1）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程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赔及奖励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自该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以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三)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核算。

1、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将应纳税所得额与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为当期应交所得税；以资产负债表日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不同产生的差异作为暂时性差异，乘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使用税率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余额，并与期初相应余额比较，确认为当期递延所得税。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2、本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四) 利润分配

本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
- 3、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支付普通股股利。

（二十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两项准则和财会〔2017〕30 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收入的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支出的金额
其他收益列报调整	其他收益	2,669,666.67			

五、税项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1、流转税及其他

税项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2%

2、企业所得税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率
1	本公司	15%
2	惠州市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	25%
3	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25%

2017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向深圳市龙华新区地方税务局大浪税务所申请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3、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种类	币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合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合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127,486.10	1.00	127,486.10	198,023.73	1.00	198,023.73
银行存款	人民币	5,788,901.22	1.00	5,788,901.22	6,262,680.50	1.00	6,262,680.50
合计				5,916,387.32			6,460,704.23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537,605.24	3,858,882.79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537,605.24	3,858,882.79

2) 本报告期内无应收票据质押情况。

3) 本报告期内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情况。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88,659.91	1,562,890.41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888,659.91	1,562,890.41

5) 期末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情况。

6)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应收账款

1)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17,821,232.14	100.00	1,528,396.01	8.58	16,292,836.13
组合小计	17,821,232.14	100.00	1,528,396.01	8.58	16,292,836.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7,821,232.14	100.00	1,528,396.01	8.58	16,292,836.13

续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20,852,196.72	100.00	1,676,921.77	8.04	19,175,274.95
组合小计	20,852,196.72	100.00	1,676,921.77	8.04	19,175,274.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0,852,196.72	100.00	1,676,921.77	8.04	19,175,274.95

2)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5,843,230.60	792,161.53	17,431,460.59	871,573.03
1 至 2 年	457,390.00	91,478.00	2,528,666.09	505,733.22
2 至 3 年	717,521.50	215,256.45	823,310.00	246,993.00
3 至 4 年	736,230.00	368,115.00	29,275.04	14,637.52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4 至 5 年	27,375.04	21,900.03	7,500.00	6,000.00
5 年以上	39,485.00	39,485.00	31,985.00	31,985.00
合计	17,821,232.14	1,528,396.01	20,852,196.72	1,676,921.77

3)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173,990.00	1 年以内	12.20%
深圳丰盛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113,000.00	1 年以内	6.25%
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054,676.50	1 年以内	5.92%
友达光电(厦门)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77,535.20	1 年以内	4.36%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71,740.00	1 年以内	4.33%
合计		5,890,941.70		33.06%

4)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89,385.32	95.31%	126,250.01	89.38%
1 至 2 年	14,000.00	2.26%	15,000.00	10.62%
2 至 3 年	15,000.00	2.43%		
3 年以上				
合计	618,385.32	100.00%	141,250.01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广州市汇邦聚合物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86,750.00	1 年以内	30.20%	尚未到结算期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年12月31日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汇龙净化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9,053.00	1年以内	7.93%	尚未到结算期
深圳市富思源智慧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非关联关系	42,800.00	1年以内	6.92%	尚未到结算期
深圳市凌通制冷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8,248.00	1年以内	14.27%	尚未到结算期
深圳市必威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1,541.00	1年以内	6.72%	尚未到结算期
合计		408,392.00		66.04%	

3)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1)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380,893.92	100.00	28,544.70	7.49	352,349.22
组合小计	380,893.92	100.00	28,544.70	7.49	352,349.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80,893.92	100.00	28,544.70	7.49	352,349.22

续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2,177,466.35	100.00	1,172,474.79	53.85	1,004,991.56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组合小计	2,177,466.35	100.00	1,172,474.79	53.85	1,004,991.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177,466.35	100.00	1,172,474.79	53.85	1,004,991.56

2)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70,893.92	18,544.70	761,977.72	38,083.8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405,488.63	1,124,390.90
5 年以上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合计	380,893.92	28,544.70	2,177,466.35	1,172,474.79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25,274.72	27,357.72
保证金及押金	355,619.20	744,620.00
往来款项		1,405,488.63
合计	380,893.92	2,177,466.35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性质
广州军区房地产管理局四分户	非关联关系	220,620.00	1 年以内	57.92%	房屋押金
深圳中科育成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18,320.00	1 年以内	31.06%	租赁保证金
社保及公积金	非关联关系	25,274.72	1 年以内	6.64%	社保及公积金
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关系	10,000.00	5 年以上	2.63%	保证金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非关联关系	6,679.20	1 年以内	1.75%	押金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年12月31日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性质
合计		380,893.92		100.00%	

5)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6. 存货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2,248,467.89		2,674,068.61	
产成品	4,111,370.87		1,802,140.49	
合计	6,359,838.76		4,476,209.10	

7. 其他流动资产

款项性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理财产品	7,500,000.00	6,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6,500,000.00

8.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486,994.60	12,950,253.24	1,071,198.48	2,081,649.22	28,590,095.54
2.本期增加金额		1,061,220.41		583,543.54	1,644,763.95
（1）购置		1,061,220.41		583,543.54	1,644,763.95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					
4.期末余额	12,486,994.60	13,983,012.11	1,099,660.02	2,665,192.76	30,234,859.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31,036.33	7,078,006.70	519,727.13	1,382,565.63	10,511,335.79
2.本期增加金额	593,132.24	1,983,094.82	180,617.44	256,504.98	3,013,349.48
（1）计提	593,132.24	1,983,094.82	180,617.44	256,504.98	3,013,349.4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	合计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期末余额	2,124,168.57	9,061,101.52	700,344.57	1,639,070.61	13,524,685.2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362,826.03	4,921,910.59	399,315.45	1,026,122.15	16,710,174.22
2.期初账面价值	10,955,958.27	5,843,785.00	579,932.89	699,083.59	18,078,759.75

2) 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无抵押情况。

9.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价：				
土地使用权	3,623,307.76	1,913.50		3,625,221.26
商标注册费用	14,416.79			14,416.79
专利费	656,681.84			656,681.84
软件		27,350.43		27,350.43
小计	4,294,406.39	29,263.93		4,323,670.32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601,633.68	82,573.04		684,206.72
商标注册费用	14,416.79			14,416.79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专利费	265,803.08	36,843.36		302,646.44
软件		227.92		227.92
小计	881,853.55	119,644.32		1,001,497.87
无形资产净值	3,412,552.84			3,322,172.45
减：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净额	3,412,552.84			3,322,172.45

2)本公司期末无形资产均未发生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本公司期末无形资产无抵押情况。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零星工程	2,290,491.24	1,671,872.80	356,136.29	3,606,227.75
合计	2,290,491.24	1,671,872.80	356,136.29	3,606,227.75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241,270.65	539,904.98
可弥补亏损	670,948.01	384,390.26
合计	912,218.66	924,295.24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和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574,113.36	2,849,396.56
可弥补亏损	2,683,792.04	1,537,561.02
合计	4,257,905.40	4,386,957.58

12.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822,685.28	96.37%	2,719,087.16	99.71%
1至2年	173,732.41	3.47%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 至 3 年			8,000.00	0.29%
3 年以上	8,000.00	0.16%		
合计	5,004,417.69	100.00%	2,727,087.16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深圳市华南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586,602.50	1 年以内：488,901.50 1-2 年：97,701.00	11.72%
深圳市明卓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526,061.20	一年以内	10.51%
广州市吉华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98,400.00	一年以内	9.96%
广州市祺华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47,660.09	一年以内	6.95%
飞优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07,654.60	1 年以内：269,193.09 1-2 年：38,461.51	6.15%
合计		2,266,378.39		45.29%

3)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13.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30.00	100.00%	13,046.00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130.00	100.00%	13,046.00	100.00%

2)预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武汉优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1,900.00	1 年以内	46.00%
深圳市纪新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480.00	1 年以内	35.84%
莆田市泰莆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50.00	1 年以内	18.16%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 余额的比例
合计		4,130.00		100.00%

3)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1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05,050.30	7,865,174.63	6,996,449.73	1,373,775.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4,229.43	294,229.4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5,050.30	8,159,404.06	7,290,679.16	1,373,775.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5,050.30	7,514,139.00	6,645,414.10	1,373,775.20
二、职工福利费		86,388.24	86,388.24	
三、社会保险费		120,590.39	120,590.39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00,486.96	100,486.96	
2.工伤保险费		9,950.77	9,950.77	
3.生育保险费		10,152.66	10,152.66	
四、住房公积金		144,057.00	144,05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505,050.30	7,865,174.63	6,996,449.73	1,373,775.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	-------------	------	------	-------------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276,653.85	276,653.85	
二、失业保险费		17,575.58	17,575.58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94,229.43	294,229.43	

1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54,959.14	356,266.30
企业所得税	1,450,312.75	854,246.76
土地使用税	4,770.00	7,950.00
个人所得税	35,283.19	25,328.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234.83	24,665.03
教育费附加	10,386.36	10,570.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924.24	7,047.15
印花税	12,422.80	
合计	1,899,293.31	1,286,074.59

16.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13,359.29	46.06%	801,763.75	5.67%
1 至 2 年	200,000.00	3.27%	300,000.00	2.12%
2 至 3 年	300,000.00	4.91%	1,233,840.00	8.73%
3 年以上	2,795,840.00	45.76%	11,800,000.00	83.48%
合计	6,109,199.29	100.00%	14,135,603.75	100.00%

2)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项	6,109,199.29	14,135,603.75
合计	6,109,199.29	14,135,603.75

3)其他应付款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年12月31日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性质
飞优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691,143.84	1年以内	44.04%	往来款
肖仁亮	股东、董事长	2,510,000.00	1-5年	41.09%	往来款
飞思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795,840.00	3年以上	13.03%	往来款
刘呈贵	关联关系	100,000.00	1年以内	1.64%	往来款
深圳中安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1,615.45	1年以内	0.19%	往来款
合计		6,108,599.29		99.99%	

4)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直接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往来款项详见附注十一。

17. 递延收益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高光效、低热阻率型 LED 封装新材料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146,979.17	226,979.17
高折射率触摸屏用双重固化光学胶的研发与产业化	128,000.00	176,000.00
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775,000.00	1,075,000.00
重 20160428 基于聚酰亚胺的柔性显示基底制备关键技术研发	800,000.00	800,000.00
液晶显示用低温固化高硬度消影 (Top coating) 材料开发	125,000.00	
中性水基环保型 PI 摩擦后清洗剂的研发	83,333.33	
合计	2,058,312.50	2,277,979.17

18. 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肖仁亮	8,480,000.00	32.62			8,480,000.00	32.62
肖仁新	560,000.00	2.15			560,000.00	2.15
刘呈贵	7,600,000.00	29.23			7,600,000.00	29.23
肖珺	2,000,000.00	7.69			2,000,000.00	7.69
肖仁敏	460,000.00	1.77			460,000.00	1.77
邱贵宝	460,000.00	1.77			460,000.00	1.77

投资者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刘呈强	440,000.00	1.69			440,000.00	1.69
深圳前海飞华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00	23.08			6,000,000.00	23.08
合计：	26,000,000.00	100.00			26,000,000.00	100.00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一公司历史沿革。

19. 资本公积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2,165,783.51			12,165,783.51
合计	12,165,783.51			12,165,783.51

20.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69,975.20	596,415.12		1,666,390.32
合计	1,069,975.20	596,415.12		1,666,390.32

2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6,142,812.03	2,765,139.55
加：前期差错更正		
本年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5,810,891.34	3,916,283.72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或损失		
减：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596,415.12	538,611.24
应付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357,288.25	6,142,812.03

2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9,369,715.68	37,410,886.39
其他业务收入		
小 计	39,369,715.68	37,410,886.39
主营业务成本	22,986,103.83	21,078,123.84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22,986,103.83	21,078,123.84

2)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品种分类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环保清洗剂	28,397,122.08	26,150,540.64
UV 胶	4,067,320.27	5,213,839.26
边框胶	5,848,598.19	5,078,921.05
聚酰亚胺树脂	537,283.70	550,277.76
异方性导电膜	86,442.73	409,905.97
其他	432,948.71	7,401.71
合 计	39,369,715.68	37,410,886.39
主营业务成本：		
环保清洗剂	16,921,565.73	14,313,657.93
UV 胶	2,060,470.29	3,146,908.53
边框胶	3,242,303.00	3,057,420.01
聚酰亚胺树脂	424,775.00	358,465.25
异方性导电膜	43,486.36	196,859.45
其他	293,503.45	4,812.67
合 计	22,986,103.83	21,078,123.84

3)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国内销售	39,369,715.68	37,410,886.39
国外销售		
合 计	39,369,715.68	37,410,886.39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国内销售	22,986,103.83	21,078,123.84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国外销售		
合 计	22,986,103.83	21,078,123.84

2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756.06	203,662.29
教育费附加	83,895.44	87,283.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930.32	58,189.23
其他税费	108,440.79	65,931.99
合计	444,022.61	415,067.33

24. 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1,491,447.91	1,247,956.53
保养修理费	31,444.95	15,042.10
办公费	19,155.18	30,473.84
快递费	130,682.74	131,624.14
差旅费	149,356.52	167,412.75
车辆费用	17,641.98	31,091.03
燃油费	100,403.20	124,673.51
运输费	1,516,617.82	1,092,008.36
业务招待费	90,807.27	126,091.45
通讯费	41,414.99	39,211.60
路桥费	18,214.72	18,632.90
广告费	57,675.40	110,302.13
折旧费	2,431.04	
其他	94,734.55	63,833.97
合计	3,762,028.27	3,198,354.31

25.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1,509,821.35	1,370,140.85
租赁费	372,169.60	236,992.80
办公费	140,962.98	193,961.43
通讯费	3,939.52	2,431.71
差旅费	21,877.68	17,014.00
燃油费	26,560.70	32,586.89
业务招待费	28,362.50	37,712.61
中介机构费	406,368.61	1,243,808.03
培训费	1,220.00	14,650.00
水电费	451,462.59	464,803.82
车辆费用	9,799.00	12,489.00
会员费	5,000.00	5,000.00
电梯修理保养费	9,066.04	11,116.98
修理费	17,707.82	34,744.95
折旧、摊销	989,873.37	1,114,571.25
研发费用	6,280,917.00	6,691,086.59
无形资产摊销	71,714.50	80,659.53
网络服务费	3,301.89	3,584.91
股份登记费	28,301.89	75,100.00
装修费	145,370.00	
其他	161,867.10	60,397.55
合计	10,685,664.14	11,702,852.90

26. 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减：利息收入	35,868.38	77,268.20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029.27	9,092.59
合计	-24,839.11	-68,175.61

2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准备	-1,275,283.22	978,087.80
合计	-1,275,283.22	978,087.80

28. 投资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163,484.55	512.35
合计	163,484.55	512.35

29. 其他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贴收入	2,669,666.67	
合计	2,669,666.67	

2)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政府补贴收入明细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高折射率触摸屏用双重固化光学胶的研发与产业化	80,000.00	
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48,000.00	
高光效、低热阻率型 LED 封装新材料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300,000.00	
液晶显示用低温固化高硬度消影（Top coating）材料开发	175,000.00	
中性水基环保型 PI 摩擦后清洗剂的研发	66,666.67	
科技创新补助	2,000,000.00	
合计	2,669,666.67	

30.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贴收入	1,182,111.63	3,644,964.44
其他	67,509.60	45,803.95
合计	1,249,621.23	3,690,768.39

2) 政府补贴收入明细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高折射率触摸屏用双重固化光学胶的研发与产业化		48,000.00
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300,000.00
高光效、低热阻率型 LED 封装新材料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80,000.00
重 20160428 基于聚酰亚胺的柔性显示基底制备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1,200,000.00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支付 2016 年知识产权补助	45,000.00	30,000.00
专利申请资助项目	564,000.00	19,000.00
深圳市龙华新区经济服务局企业挂牌补助	500,000.00	1,950,5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稳岗补贴	21,308.06	17,464.4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生育津贴	24,302.50	
深圳市龙华新区地方税务局个税手续费返还	27,501.07	
合计	1,182,111.63	3,644,964.44

3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罚款滞纳金支出	19,047.69	
3、捐赠支出		
4、赔款支出		
5、其他		
合计	19,047.69	

3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032,776.00	454,897.33
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76.58	-573,324.49
合计	1,044,852.58	-118,427.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润总额	6,855,743.92	3,797,856.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28,361.59	569,678.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146.30	-195,977.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974.68	9,703.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662.61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501,831.49
所得税费用	1,044,852.58	-118,427.16

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5,868.38	77,268.20
政府补助	3,632,111.63	4,016,964.44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732,976.00	277,456.00
合 计	4,400,956.01	4,371,688.64

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2,268,149.32	1,950,397.78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管理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2,630,840.21	4,373,473.99
财务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11,029.27	9,092.59
营业外支出	19,032.88	
支付的其他往来	13,275,792.10	11,822,511.92
合 计	18,204,843.78	18,155,476.28

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净利润	5,810,891.34	3,916,283.7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275,283.22	978,087.80
固定资产折旧	3,013,349.48	2,989,780.35
无形资产摊销	119,644.32	117,502.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6,136.29	502,899.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163,484.55	-512.3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减：增加)	12,076.58	-749,01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883,629.66	76,764.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899,501.01	6,147,436.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747,219.23	-20,126,428.7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1,982.36	-6,147,196.8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16,387.32	6,460,704.23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60,704.23	15,853,357.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544,316.91	-9,392,653.5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现金	5,916,387.32	6,460,704.23
其中：库存现金	127,486.10	198,023.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88,901.22	6,262,680.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6,387.32	6,460,704.23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2017 年 7 月 20 日，飞世尔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中心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本期将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惠州市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	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	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	生产、销售	100%	设立
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	生产、销售	100%	设立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无。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因本公司借款大部分系固定利率，故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对公司产生的风险相当较小。

（3）其他价格风险

无。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

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路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二）金融资产转移

无

（三）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无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本公司股东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	性质
肖仁亮	股东、董事长	32.62%	自然人

2、存在控制关系股东所持本公司股权比例及其变化

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肖仁亮	8,480,000.00	32.62%			8,480,000.00	32.62%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肖仁新	股东
刘呈贵	股东、总经理、董事
肖珺	股东、董事
肖仁敏	股东
邱贵宝	股东
刘呈强	股东
深圳市博莱恩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关联
飞思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下属公司

本报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

（二）关联方交易

1、本公司本报告期内购销商品、提供劳务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方	关联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深圳市博莱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28,370.07	0.14%	4,055.56	0.02%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关联租赁情况。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关联担保情况。

4、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交易及其披露》的规定需要披露的其他关联方交易事项。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该账项余额的比例	金额	占该账项余额的比例
应付账款	深圳市博莱恩科技	5,153.09	0.10%	4,055.56	0.15%

项目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该账项余额的比例	金额	占该账项余额的比例
	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飞思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795,840.00	13.03%	1,033,840.00	7.31%
其他应付款	肖仁亮	2,510,000.00	41.09%	12,500,000.00	88.43%
其他应付款	刘呈贵	100,000.00	1.64%		

上述关联往来均不涉及利息等资金占用费。

十二、或有事项

无

十三、承诺事项

无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17,207,644.13	100.00	1,497,716.61	8.70	15,709,927.52
组合小计	17,207,644.13	100.00	1,497,716.61	8.70	15,709,927.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7,207,644.13	100.00	1,497,716.61	8.70	15,709,927.52

续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20,840,916.72	100.00	1,676,357.77	8.04	19,164,558.95
组合小计	20,840,916.72	100.00	1,676,357.77	8.04	19,164,558.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0,840,916.72	100.00	1,676,357.77	8.04	19,164,558.95

2)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5,229,642.59	761,482.13	17,420,180.59	871,009.03
1 至 2 年	457,390.00	91,478.00	2,528,666.09	505,733.22
2 至 3 年	717,521.50	215,256.45	823,310.00	246,993.00
3 至 4 年	736,230.00	368,115.00	29,275.04	14,637.52
4 至 5 年	27,375.04	21,900.03	7,500.00	6,000.00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5 年以上	39,485.00	39,485.00	31,985.00	31,985.00
合计	17,207,644.13	1,497,716.61	20,840,916.72	1,676,357.77

3)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173,990.00	1 年以内	12.63%
深圳丰盛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113,000.00	1 年以内	6.47%
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054,676.50	1 年以内	6.13%
友达光电(厦门)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77,535.20	1 年以内	4.52%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71,740.00	1 年以内	4.48%
合计		5,890,941.70		34.23%

4)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其他应收款

1)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风险组合	11,230,623.17	97.34			11,230,623.17
账龄分析法组合	307,206.42	2.66	24,860.32	8.09	282,346.10
组合小计	11,537,829.59	100.00	24,860.32	0.22	11,512,969.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1,537,829.59	100.00	24,860.32	0.22	11,512,969.27

续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风险组合	633,610.39	45.09			633,610.39
账龄分析法组合	771,677.72	54.91	48,083.89	6.23	723,593.83
组合小计	1,405,288.11	100.00	48,083.89	3.42	1,357,204.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405,288.11	100.00	48,083.89	3.42	1,357,204.22

2)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97,206.42	14,860.32	761,677.72	38,083.8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合计	307,206.42	24,860.32	771,677.72	48,083.89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47,845.00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25,274.72	27,057.72
保证金及押金	281,931.70	744,620.00
往来款项	11,230,623.17	633,610.39
合计	11,537,829.59	1,405,288.11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性质
惠州市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11,105,623.17	1 年以内	96.25%	往来款
广州军区房地产管理局四分户	非关联关系	220,620.00	1 年以内	1.91%	房屋押金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性质
深圳市导电材料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125,000.00	1 年以内	1.08%	往来款
深圳中科育成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4,632.50	1 年以内	0.39%	租赁保证金
社保及公积金	非关联关系	25,274.72	1 年以内	0.22%	社保及公积金
合计		11,521,150.39		99.85%	

4) 其他应收款期末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惠州市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合计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惠州市飞世尔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8,833,657.57	37,399,934.94
其他业务收入		
小 计	38,833,657.57	37,399,934.94
主营业务成本	22,612,468.32	21,072,366.29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22,612,468.32	21,072,366.29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品种分类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环保清洗剂	28,216,453.02	26,139,589.19
UV 胶	4,063,491.22	5,213,839.26
边框胶	5,848,598.19	5,078,921.05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聚酰亚胺树脂	537,283.70	550,277.76
异方性导电膜	86,442.73	409,905.97
其他	81,388.71	7,401.71
合 计	38,833,657.57	37,399,934.94
主营业务成本：		
环保清洗剂	16,775,442.24	14,307,900.38
UV 胶	2,060,470.29	3,146,908.53
边框胶	3,242,303.00	3,057,420.01
聚酰亚胺树脂	424,775.00	358,465.25
异方性导电膜	43,486.36	196,859.45
其他	65,991.43	4,812.67
合 计	22,612,468.32	21,072,366.29

3)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国内销售	38,833,657.57	37,399,934.94
国外销售		
合 计	38,833,657.57	37,399,934.94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国内销售	22,612,468.32	21,072,366.29
国外销售		
合 计	22,612,468.32	21,072,366.29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净利润	5,964,151.15	5,386,112.4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01,864.73	555,877.22
固定资产折旧	2,280,673.26	2,257,104.13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无形资产摊销	65,974.10	63,832.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163,484.55	-512.3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减：增加)	30,279.71	-83,381.5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305,754.13	76,764.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8,592,396.34	-3,660,983.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208,462.11	-10,798,186.3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6,040.58	-6,203,372.8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08,116.96	6,208,375.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08,375.65	15,657,205.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400,258.69	-9,448,829.5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现金	5,808,116.96	6,208,375.65
其中：库存现金	122,439.41	62,185.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85,677.55	6,146,190.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08,116.96	6,208,375.65

十七、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51,778.30	3,644,964.44
3.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8,461.91	45,803.95
4.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合计	3,900,240.21	3,690,768.39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348	0.2235	0.22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747	0.0961	0.0961

十八、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深圳飞世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